自由中国运动 • Free China Movement

T034｜談普遍權利，就是照搬美國制度嗎？

Myths T034 · v1.0 ｜ 2026-11-22

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

https://freechina.live/china-news-updates/democracy-civil-society/myths-t034-universal-rights-zh-hant/

contact@freechina.live

問題

在任何關於中國權利的爭論中，這都是一個熟悉的套路。有人提到普遍權利——言論自由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、參與公共生活的權利——回應立刻就來：那是美國人的說法。美國有一套特定的制度——兩個競爭的政黨、三權分立、可以推翻法律的法官——如果你要它那套權利語言，你一定也想要它那套制度。既然中國不是美國，這套語言在這裡就不適用。

這一招之所以有效，是因為它包含一粒真實的成分。普遍權利的現代語言主要是在西方編纂成典的，而美國是它最顯眼的現成例子。因此這種懷疑可以理解：「普遍權利」會不會只是貼在進口政治制度上的一個禮貌標籤？

簡短的回答是：不是。但簡短的回答還不夠，因為它所糾正的混淆是真實存在的，而且朝兩個方向起作用。本文先公允地陳述對立的觀點，然後解釋為什麼普遍原則與制度移植是兩回事。

公允陳述的對立觀點

最有力的反對意見可以這樣表述。權利不是漂浮在空中的東西；權利活在制度裡面。投票權只有在存在競爭性選舉的地方才有意義；言論自由只有在法院與自由媒體加以保護的地方才有意義；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只有在法官獨立的地方才有意義。這些安排不是美國歷史的偶然。它們是讓這些詞語成真的機器。因此，只要這些詞語而拒絕這套機器，就是空話；而要這套機器，就是換個名字要美國制度。中國在這種看法下選擇了另一套制度，這一選擇就解決了問題。

這一反對意見還有一個歷史的鋒芒。中國以前試過引進西方制度，結果並不愉快。按照中國自己的官方敘述，在 1911 年革命之後，「中國人民曾多次嘗試引進西方政治制度，包括議會制、多黨制和總統制，結果都失敗了。」

這兩點都值得認真對待：權利確實需要制度，歷史也確實告誡人們要謹慎。錯誤出在接下來的那一步——由此得出結論說，既然權利需要制度，權利就需要某一套特定的制度，也就是美國的那一套。

原則不是藍圖

打個比方。細菌學說是普遍的：微生物在每個國家都會引起疾病。沒有人會說，接受細菌學說就意味著照搬美國的醫院制度。一個國家可以接受這門科學，同時按照自己的設計建立醫院，評判的標準是病人是否康復，而不是它的病房是否像波士頓的病房。原則是普遍的；制度是地方上對原則的回答。

權利也是如此。原則——每個人都擁有尊嚴，人們應當對管治自己的決定有發言權，權力應當向法律負責——是關於人的主張，不是關於某一個國家的憲法。制度——選舉如何進行、法院如何組織、政黨如何競爭——是一個特定社會為落實原則而建立的機器。

中國自己的民主白皮書恰恰作出了這一區分，而且是從人們最意想不到的論證一方作出的。白皮書的前言開宗明義地宣稱：「民主是人類共同價值，是中國共產黨和中國人民始終不渝追求的理想。」幾段之後又補充說：「民主沒有固定模式，表現為多種形式。用一把尺子衡量世界各國的政治制度，用一種眼光看待各國多樣的政治結構，本身就是不民主的。」

中國說自己做了什麼

白皮書在制度問題上同樣直截了當。第五節寫道：「中國沒有照搬西方民主模式，而是創造了自己的民主模式。」在論述選擇最適合的道路的一節中，白皮書警告說：「盲目照搬他國民主模式是有問題的——有可能造成文化衝突、政治動盪甚至社會動亂，給人民帶來巨大痛苦。」

注意這裡被拒絕的是什麼。被拒絕的不是向他人學習的想法。同一段文字說，中國「借鑒其他國家的一切政治文明成果，但不照搬任何國家的民主模式。」學習與模仿被視為不同的行為：一個國家可以借用一項技術——一項協商程序、一條透明規則——而不必引進這項技術所來自的制度。

這一區分有實際的好處。它意味著，檢驗一個政治制度的標準不是它是否像美國，而是它是否實現了原則所指的實質內容。前言提出了自己的清單：人民是否真正當家作主，人民是否能夠投票並廣泛參與，選舉中作出的承諾是否得到兌現，法律是否真正得到執行，權力的行使是否真正受到公眾監督。白皮書說：「民主不是裝飾品，而是用來解決人民關心的問題的。」評判一個制度的標準，是它為生活在它之下的人民做了什麼——而不是它與任何其他制度在外形上的相似程度。

為什麼這種混淆對雙方都有害

 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

把原則壓縮成藍圖，無論使用者站在哪一邊，都會損害每一個使用這種混淆的人。

對於為中國制度辯護的人來說，這種壓縮會誘使他們把任何權利主張都斥為外國干涉：如果這些詞語不是我們的，投訴就不成立。這是一種廉價的勝利——它用一個標籤保護了制度，代價卻是使制度與標準隔絕，包括它自己的白皮書所接受的標準——白皮書把和平、發展、公平、正義、民主、自由列為「人類共同價值」。

對於欣賞美國制度的人來說，這種壓縮是鏡像的錯誤。如果普遍權利僅僅意味著美國的制度，那麼任何沒有採用這些制度的社會，就必須被認定為根本沒有權利——而美國制度中的任何缺陷，按照同樣的邏輯，也就成了權利觀念本身的缺陷。白皮書在論及投票時也提出了類似的觀點：「一人一票是民主原則，但絕不是唯一的原則，本身也不能創造民主。」任何一個程序，無論多麼重要，都不是民主的全部——而任何一個國家的程序，也窮盡不了民主的各種可能。

兩種錯誤有一個共同的根源：把一個國家的答案當作問題本身的定義。一旦作出這種認定，爭論就變成了部落之爭——你要麼支持美國，要麼反對美國——而真正的問題，也就是這裡的人民是否真正有發言權、他們的權利在實踐中是否真實，卻始終沒有被問到。

誠實的檢驗

那麼在實踐中應當如何回答標題中的問題？辦法是把通常混在一起的兩個問題分開。

第一：這些權利是普遍的嗎？按照中國自己的官方敘述，也按照戰後世界的廣泛共識，答案是肯定的。世界各地的人民對尊嚴、參與和免受任意權力侵害都擁有同樣的訴求。這一訴求不會因為美國大聲表述它就變成美國的財產，也不會因為中國以不同的方式組織政治就不再適用於中國。

第二：應當由哪些制度在這裡實現這些權利？這是一個真正開放的問題，而「照美國做的辦」並不是對它的回答——而是對它的迴避。答案必須從中國的歷史、規模、文化與條件出發加以探討，並用結果來檢驗：人民是否能夠參與，權力是否受到制約，承諾是否得到兌現。

這就是標題中的指控站不住腳的原因。談論普遍權利，並不是偷運美國制度進來，正如談論健康並不是偷運美國醫院進來。而拒絕美國制度，也不是拒絕權利問題——而是接受了用自己的方式回答這一問題的更艱鉅任務。

相關 CCE123 文章（連結回引——引用而非重複）

沒有任何 CCE123 文章網址能夠即時核實。與本文重疊的家族是 CCE-029《國家、政府與執政黨》（The State, the Government and the Ruling Party），該文論述國家、政府與執政黨之間的關係——也就是本文中原則與藍圖之區分所適用的制度背景。在其標準網址得到確認後，請讀者參閱該家族；本文未複製任何 CCE123 內容。

 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

來源

-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，《中國的民主》（*China: Democracy That Works*），2021 年 12 月 4 日發佈。英文全文核實於：http://us.china-embassy.gov.cn/eng/zgyw/202112/t20211204_10462468.htm（中華人民共和國駐美利堅合眾國大使館；新華社稿件，2021 年 12 月 4 日）。本文引文取自前言、結論及第一節與第五節（第 1、2、4 小節）。
- 背景：「中國創造自己的民主，而非照搬西方模式：白皮書」，新華社／人民網英文版，2021 年 12 月 4 日，http://en.people.cn/n3/2021/1204/c312369-9928459.html（僅作報導參考，未引用其中文字）。
- 為解決重疊問題而查閱的公民教育 123 中心索引：https://freechina.live/zh-hant/civic-education-100-questions/（有效；舊中心路徑 https://freechina.live/china-news-updates/democracy-civil-society/ 在核查時返回 404）。

 © 2026 Free China Movement · https://freechina.live · contact@freechina.live